

出席第三屆世界自然遺產大會報告書

中央研究院生物多樣性研究中心

邵廣昭

2007.11.13

一、會議背景及目的

第三屆世界自然遺產會議是由聯合國教科文組織(UNESCO)之遺產中心每 2-3 年在締約國輪流幾形，其目的在聚集全球各地之自然遺產之領導者能聚齊一堂，相互交流其保護管理經驗和面對的挑戰，以便能對全球自然遺產之保護能發揮更積極的作用。世界遺產公約(World Heritage Convention, WHC)是在 1972 年生效，是全球六個生物多樣性相關公約之一，目前共有 185 國簽署，是僅此次生物多樣性公約(CBD,188 個)，次大的公約組織，另外三個公約分別是 CITES(169 國)，RAMASR(150 國)及 CMS(95 國)。台灣因非聯合國之會員國，故無法簽署及參予這些公約成為正式之締約國，只能以觀察員或列席的機會參與其活動，以了解目前國際上在這些保育活動上之進展及各方面經驗，以免台灣孤立於國際之外，無法跟上國際上之腳步，亦不利於我國之自然保育工作。中國建設部、中國 UNESCO 委員會、四川省人民政府所主辦。本次會議的主題是「保護世界遺產、促進人與自然和諧發展」。目的在討論公約實施的現況及未來發展的趨勢。前兩屆則分別於 2000 年 2005 年在日本的鹿兒島和白神仙兩個自然遺產地舉行。此次會議之目的為：

1. 再次呼籲大家對 1972 UNESCO 之世遺公約之重視。
2. 促進亞太地區世遺地區在永續經營管理及保育上經驗之交流與合作。
3. 對若干保育挑戰之議題作例行性之檢討及報告，並作出後續之行動計畫。
4. 探討如何有效減輕生態旅遊及資源過度開發(石油、天然氣、採礦、農業)壓力之策略。
5. 建立未來區域性資源及資源交換及共享之平台或網路。

廣昭是可能因為目前是 IUCN 之東亞地區保護區委員會 WCPA-EA 之委員，即台灣地區之代表，故今年 10 月初接獲主辦單位之邀請，覺得有機會與各國代表交流了解保護區之管理經驗十分難得。台灣雖然因為政治的原因，無法在中國之名義下申請世界自然遺產區，但台灣若干自然與文化的特色，包括澎湖、太魯閣等地之特殊地質及生態景觀較諸目前的一些遺產地亦毫不遜色。由於目前全球並無國家公園之政府間或民間之組織，只有 IUCN 之 WCPA 及 UNESCO 世界遺產中心兩個，故彼等之制度運作及經驗知識均值得學習。此外，會後主辦單位亦將安排成都近郊之峨眉山及九寨溝二自然遺產地進行實地考察，機會亦難得。

二、出席會議之經過及內容

此次大會係安排在峨嵋市之紅珠山賓館召開，廣昭於 11 月 5 日中午搭乘華航轉 Hong Kong Express(UO)之航班於當晚六點左右抵達。隨後由主辦單位連同許多國外學者共同驅車前往開會之賓館。但抵達時已是 7 點半，錯過了當晚六時正式接待晚宴及表演(靈秀劇場)節目。此次會議主要是針對亞太地區之國家，故與會之 400 位代表中，約 100 位為國外學者，其他 300 位均為來自中國各省之代表及各遺產區或景區之管理者。

第二天上午 8:30 分即展開為期一天半密集之會議，大致之內容如下：

11月6日(週二)

上午：1.開幕(UNESCO 之官員，世界遺產中心副主任 Kishore Rao 及 Coordinator David Sheppard 及中國四川省副省長、中國建設部副部長及 WH 中國委員會之秘書長等等分別致歡迎詞)

2.團體照

3.(I)主題發言(主席：田小剛)

- (1)《世界遺產公約》的履約狀況以及未來發展趨勢(Kishor Rao)
- (2)世界遺產的保護和面臨的挑戰(David sheppard)
- (3)峨眉山世界雙遺產地的保護與管理的經驗(秦福榮)
- (4)日本三個世界遺產地的保護與持續利用(日本青森縣副知事)

4.主席結論

下午：第一會場(II)世界自然遺產定期報告的後續行動—保護與管理挑戰的經驗交流(主席：David Sheppard)

- (1)關於亞太地區自然遺產保護及主要建議(景峰)
- (2)亞太地區國家世界遺產地代表就遺產地保護發言
 - a. 自然遺產的保護從初步名單到提名彙整(V. B. Mathur)
 - b. 中國世界遺產保護和社區共管—經驗和教訓(李晟之)
 - c. 濟州島之管理現況(Seong-il Kim)
 - d. 促進 Tewahipounamu 世界遺產保護區長期可持續發展的新舉措(David Adamson)
 - e. 印度阿薩姆邦的世界遺產保護和當地社區共管(A. Choudhury)
 - f. 越南下龍灣世界遺產地的管理(P. D. Tin)
 - g. 世界遺產地保護的部門合作和公眾參與(畢蔚林)
 - h. 中國世界遺產的展望(梁永寧)
 - i. 以斯諾文尼亞揚石窟之遺產(A. Kranjc)
 - j. 中國其他遺產地管理單位之簡要報告(包括雲南、安徽、貴州荔波、四川姑娘山、九寨溝、福建武夷山等地)

(3)討論小結

第二會場-中國丹霞地貌、五岳申報世界遺產國際專家研討會、由中國建設部城建司副司長王鳳武主持。就此二地擬申報世遺之資料作簡報及檢討。(未參加)

11月7日(週三)

上午：(I)世界自然遺產的保護，可持續管理與發展(王鳳武)

1. 世界遺產的可持續發展—世界遺產教育的重要性(H. Furuta)
2. 變化中的中國的環境保護—教育和交流(李翰穎)
3. 世遺地之永續旅遊業發展之挑戰與選擇(S. McCool)
4. 黃山世遺遊客擁堵管理中之問題與對策(楊銳)
5. 科技基礎條件平台在峨眉山自然遺產保護的應用(孟愛國)
6. 社區參與世遺保護案例之研究(鄧明豔)
7. 峨眉山植物資源之研究(石雷)

(II)閉幕式—K. Rao 主持，討論、修改和通過《峨嵋山宣言》

四川省建設廳廳長致閉幕式

下午：參訪樂山大佛(另一文化世遺地)

11月8日(週四)：參訪峨嵋山世遺數位管理指揮中心、峨嵋山博物館及萬年索、金頂等景區。

11月9-10日(週五-週六)：會後旅遊赴九寨溝

三、與會心得與建議

1. 世遺公約(WHC)於1972年成立後，其締約國每年均有增加，迄今已有185國締約。而真正已有申報成功的有147國，共有一千多個地點(WH)，其中666個是文化遺產地，116個自然遺產地及236個雙遺產地。顯然其中的自然遺產地產地包括地質地理景觀及生物多樣性或生態之保護仍然不足，比例低，特別是海洋的部份。目前全球的海洋保護區(MAP)總面積不到1%，而陸域卻已有12%，這些是何以目前全球各國政府均有推動劃設MAP之共識與共同努力之目標。由於此次會議時間短，所有口頭報告均為安排實際世遺地區之管理者或領導人作報告，並無海報論文，但需提交一份書面報告。故廣昭乃決定提交之書面報告題目為：「將人工魚礁區轉變為海洋保護區」(見附件一)。希能由目前在台灣推動人工魚礁之經驗介紹到全球。但是並不確定此論文最後是否會被納入會議之正式文件或出版物中。
2. 台灣雖無緣申請世遺地區，但台灣豐富之生物多樣性、秀麗之山川景色、多樣化之地質、生物及人文較若干已申請成功之世遺地點亦毫不遜色。因此台灣要如何規劃、建設管理及保護好我們一些應夠資格申報世遺地點之景區，妥於規劃管理、充分發揮經濟發展(生態旅遊)及生態及人文保護的雙重功能，把這些財富能留給下一代也是我們責無旁貸且需積極推動的責任與義務。也因此UNESCO世遺中心所舉辦之一些研討教育及宣導、培訓與交流之活動亦值得我們參與，以蒐集若干最新資訊。世遺公約，每四年出版一次的現況報告，及歷次世遺會議中所通過之宣言也是值得我們來參考。由這次大會所通過之《峨嵋山宣言》(見附錄二)中，亦可以一窺目前世遺公約執行所面臨的問題與挑戰，及所應採取的對策。
3. 世遺申報成功不但是申請國及當地政府及人民的驕傲，同時也是一項責任與義務。因為雖然因此而可獲得UNESCO之支助，但也將受到委員會之監督。如果保護及運作不佳，則會被列入瀕危WH之名單，甚或被除名。此次會議之地點峨嵋山之遺產地係1996年申報成功。廣昭也在五年前參加在成都所舉行之中國魚類學會時亦曾遊覽過，故此次舊地重遊可以比較出這五年來，此地之管理與保護確已有甚多進步。譬如將景區內之許多民房遷建，農地廢耕並限建，亦投入大量人力及物力於管理、復育、監測工作，包括斥資四千萬興建全景區共有400多部搖控即時之無線監測之攝錄機及水質、氣象監測系統，及數位化信息指揮中心等等，其規模之大令人嘆為觀止。
4. 中國大陸地大物博，的確因中華文化歷史悠久及地利之便而已申報成功地點多達53處(僅次於西班牙及義大利，為全球第三)，但未來應還有一些地方可以申報成功屆時其總數應可望成為全球之冠。但中國目前亦正面臨經濟快速發展，有過度開發、環境惡化、生態旅遊過度成長等的威脅。雖然主辦單位所安排之峨嵋山參訪活動非常熱誠周到，但很明顯地可以看出很多地方是為了這次大會讓外賓及委員們有好印象特別嚴格要求的樣板，並非平時的狀況。委員們來作考檢時也應要私下微服出訪或抽檢才能夠了解更真實的狀況。利用此次開會之機會，主辦單位亦邀請各省建設局或景區之代表與會希能達培訓與交流的目的。此外，他們亦針對建設部已初步審通過的丹霞山及五岳兩個擬申報世遺的地區進行研討，但會中所作之報

告及所贈送之精美圖冊、光碟等，內容之深度及廣度仍嫌不足，除了風景照片外、文化及生物多樣性介紹甚少，並無法突顯申報所需之特色及條件。

5. 台灣因非世遺公約之締約國，故無緣申報。中國今年亦在 34 屆大會中剛獲選成為世遺委員會 21 名執行委員之一。且將設立「亞太地區人才培訓中心」，未來台灣要加入或申報將更行困難。但應可根據世遺所訂定之指標條件來評量，自己來選並在國際上作宣傳，一方面突顯國際政治上之不合理打壓；二來可以吸引國際觀光客，促進觀光旅遊業。申請世遺中自然遺產的四項指標及條件為：(I)景觀優美出眾之自然現象或地區；(II)具地球上陸域、淡水域、海岸及海洋生態系或動植物群聚演替及演化生物或生態過程中之顯著代表性；(III)具紀錄地球史、生命進化過程、地質活動過程、形成地形地貌之重要指標代表；(IV)具生物多樣性之城內保育(in-situ)之棲地保護重要性，包括受威脅種或其科學研究及保育重要價值者。目前內政部正在票選全國代表性之溼地，行政院目前正在推動的《生物多樣性推動方案》，其中要求挑選生物多樣性之熱點(hot spots)之項目，雖然目前對 hot spots 之定義仍有爭議，但仍可比照申請世遺之方法一樣來加強調查及蒐集彙整資料，以申報自然遺產地方式來作評選。
6. 此次會議之籌備安排除了會前之聯繫及資訊甚少，出發前除會議之初步議程外：其餘均不詳。但地達後之接機及交通、食宿、旅遊安排均十分週到，報到時亦贈送一些精美圖冊，但因太重只好擇具保存價值高者攜回。會議中亦全程中、英、日與同步翻譯，讓許多與會之本地官員代表均能了解研討之內容。會中有機會結識多位來自日本、韓國、香港、中國、紐西蘭、馬來西亞及印尼等地之代表互相交流。會後樂山大佛、峨嵋山及九寨溝之旅遊，其美景與自然生態景觀之美，更是令人印象深刻、深覺不虛此行。

四、攜回資料

1. 會議手冊、座次表及通訊錄。
2. 《世界遺產データブック》(2008 年版)(日本代表，本書作者 Furuta Haruhisa)古田陽久，世界遺產總合研究所所長贈送。
3. 《九寨溝攝影圖典》、《走遍九寨溝黃龍 DVD》、《世界的峨嵋典藏版》、《峨嵋山之植物圖鑑》、《世界遺產提名第-嵩山、衡山、恆山、泰山、華山圖鑑及光碟》、《福建風景名勝錄》(主辦單位贈送)
4. IUCN-Annual Report (Asia Region)2006 年；Biodiversity matters-China's Countdown 2010 Initiative for Biodiversity(會場分送)
5. World Heritage 期刊 Vol.42—climate change 特輯
6. The UNESCO World Heritage Center's Natural Heritage strategy
7. Properties inscribed on the World Heritage list & World Heritage Map (2006-2007)
8. 15 份會議中之主題或口頭報告之書面資料

五、附件

1. "Turn the Artificial Reef Site to Marine Protected Areas"全文(Words)
2. 峨嵋山宣言(pdf)(中英文版)